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月10日向全体监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材料。会议于2020年1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监事5名，实际参加监事5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公司2020年度生产经营计划
- （二）公司2020年度财务计划
- （三）公司2020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
- （四）公司2019年度财产清查报告
- （五）关于公司延长长城资产管理公司7亿元融资期限的议案
- （六）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二、监事会认为：

（一）公司2020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和财务计划，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和财务实际，科学合理。

（二）公司2020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符合公司生产和技术改造需要，保障公司生产顺行。

（三）公司对 2019 年年终财产进行清查和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

（四）公司延长长城资产管理公司 7 亿元融资期限，保障了公司环保项目建设等资金需求，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

（五）公司控股子公司安钢集团永通球墨铸铁管有限责任公司基于业务发展需要，与关联方上海鼎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为正常的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开、公允、合理的原则，定价公允合理，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1 月 20 日